## 桃園市桃園區朝陽里第1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編印

桃園市桃園區朝陽里第1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 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 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 桃園市桃園區朝陽里第1屆里長選舉候選人:

		<u> </u>	**	•	•				, , , ,				_	
號次	相	     片   姓	生名 出	生児	出生	推薦之	學	<b>逐</b>	經歷	<b>玉</b>	政	見	六、妨害選舉之處	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mark>處罰:</mark> 罷免處罰(摘錄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章有關規定)。
人					地地	政黨							第九十三條 第九十四條	建反第五十五條第一款規定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二款規定者,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三款規定者,依各該有關處罰之法律處斷。 利用競選或助選機會,公然聚眾,以暴動破壞社會秩序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首謀者,處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1		7	卓林秀蘭	27 年 11 月 21 日	臺灣省桃園縣	民営	桃園國小畢業	桃委理宗市桃園	建市園事業 東市園事常委陽市中部大學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常務姓園。	一、路平、燈亮、才二、凝聚里民共識, 三、活化里務,主動	繁榮鄰里。	第九十五條 第九十七十十七 第九十十十十八 第九十十十八 第九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意國的書類學與關稅,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物役或科謝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請逸灰于手實施與暴脅迫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者,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物役或科謝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訂逸及下手實施與暴脅迫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這無知此刑或之時,處無如此刑或七年以上有期批判。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對於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行求期的或交付贿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的其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壓活動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對於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受求期的或收受贿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的其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壓活動者,亦同。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稍備或則以行求期的或交付支贿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犯第二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贿赂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為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一、妨害他人商避免求之提議,建署或使他人為罷免來之提議、連署。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的或交付贿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指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和國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和國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和國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和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一年以上年即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這與計如或第一年之服益,行求期的或交付關稅,稅利益,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預議或連署。  或為一定之證據或連署。  指確即則行求期的或交付制稅。稅付,稅利益,不可則或於利人與否,沒收之。  這屬利,包攬等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一項或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名款之事務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這國利利、包攬等之一,條章不與之主,後至其出而不退出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持稅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第一百零七條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選舉、罷免之進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一、聚眾包圍候選人、被罷免人、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之服務機關、辦事處或住、居所。
<b>→ 、</b>	舉投票有關規定 <sub>投票時間: 民國103年11月29日(</sub>	(星期六)上午	- 八時起至下	下午四時止。									第一百零八條	二、聚眾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候選人從事競選活動、被罷免人執行職務或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對罷免案之進行。將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攜出場外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開金。
<u> </u>	選舉人資格: -)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	,即民國83	年11月29日(	(包括當日)以	前出生	,除受監護	<b>医</b> 全日医日/2克	,在各該選舉	翠區內繼續居住四個   ■	国月以上:	,即民國103年7月29日(	包括當日)以前遷入設有	戶第一百零九條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意圖妨害或擾亂投票、開票而抑留、毀壞、隱匿、調換或奪取投票匭、選舉票、罷免票、選舉人名冊、投票報告表、開票報告表、開票統計或圈選工具者,處五年以下有 期徒刑。
三、 (一 (三 (五	籍,至民國103年11月28日繼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三)原住民選出之直轄市議員 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三)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 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 五)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	103年8月21 ,其選舉人 - 覽表)。 證、印章及 間內到場投 攜帶手機及	日含當日)後 須符合前款 要通知知知 要通時 要 要 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遷入各該 規定,並分別 ;未攜帶投票 許入場,但同 材進入投票科	選舉有 票型有 無過期 無過期 無過期 無過期 無過期 無過期 無過期 無過期	者,無選舉 平地原住 者,務請 程時間內到 資者依公職	投票權。】 民」或「山地原住民 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 場,尚未投票者仍可 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	, 身分者為 號碼,於領 投票。選舉 百零六條第	限。 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戶 一項規定,處新臺門	員。 所投票, 幣三萬元	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 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第一白十條	違反第四十四條、第四十五條、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 廣播電視事業違反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 中央及地方政府各級機關首長或相關人員違反第五十條規定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並得就該機關所支之費用,予以追償。 報紙、雜誌未依第五十一條規定於廣告中載明刊登者之姓名,法人或團體之代表人姓名者,處報紙、雜誌事業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或該廣告費二倍之罰鍰。 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違反第五十六條之規定,經制止不聽者,按次連續處罰。 政黨、法人或非法人團體違反第五十二條第一項或第二項規定者,依第一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為人;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依前項規定,併處罰 其代表人及行為人。 委託大眾傳播媒體,刊播競選廣告或委託夾報散發宣傳品,違反第五十六條第二款規定者,依第六項規定,處罰委託人及受託人。
( >	器材沒收之。 (大)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	選內容出示	他人,違者	依公職人員	<b>選舉罷免</b>	法第一百	零五條規定,處二年	以下有期徒	刑、拘役或科新臺灣	幣二十萬	元以下罰金。			將選舉票或罷免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犯第九十七條第二項之罪或刑法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項之罪,於犯罪後三個月內自首者,免除其刑;逾三個月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在偵查或審判中自白者,減輕其刑。
(t	<ul><li>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 二十萬元以下罰金:</li><li>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li><li>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li></ul>	、投票或不投			曾同王日	E監察員令	其退出,而不退出者	,依公職人	員選舉罷免法第一日	白零五條	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	期徒刑、抲役或枓新臺	幣 第一百十二條	意圖他人受刑事處分,虛構事實,而為前項之自首者,依刑法誣告罪之規定處斷。 政黨推薦之候選人犯第九十四條至第九十六條、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八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未遂犯、第九十九條、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預備 犯、第一百零九條、刑法第一百四十二條或第一百四十五條至第一百四十七條之罪,經判刑確定者,按其確定人數,各處推薦之政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置 鍰。
7()	3、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	及制止。 立即使用選 拘役或科新	舉機關製備 臺幣一萬五 <sup>-</sup>	之圈選工具 千元以下罰金	,自行圈 会;如將	選集,並將 選舉票以会	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團 外之物投入票匭,或	i,不得逗留 故意撕毀領	;如將選舉票攜出 得之選舉票者,依在	投票所者 公職人員i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 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	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 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	規 第一百十三條	政黨推薦之候選人,對於其他候選人犯刑法第二百七十一條、第二百七十七條、第二百七十八條、第三百零二條、第三百零四條、第三百零五條、第三百四十六條至第 三百四十八條或其特別法之罪,經判刑確定者,依前項規定處罰。 犯本章之罪,其他法律有較重處罰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辦理選舉、罷免事務人員,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以故意犯本章之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
	L) 在投票所四周30公尺內, 五千元以下罰金。	喧嚷或干擾								第2項規定	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	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	萬 第一百十四條	犯本章之罪或刑法分則第六章之妨害投票罪,宣告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並宣告褫奪公權。 已登記為候選人之現任公務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選舉委員會查明屬實後,通知各該人員之主管機關先行停止其職務,並依法處理: 一、無正當理由拒絕選舉委員會請協辦事項或請派人員。
(+	-)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選舉罷免各 器 系	性音件表删析 ————————————————————————————————————	答式七之 要		万公職人員選舉選舉		]					一、無正當理由把起 <del>壓</del> 安員曾請協辦事項或請派人員。 二、干涉選舉委員會人事或業務。 三、藉名動用或挪用公款作競選之費用。
		拍	<b>紫文欄</b>		栗コ	仁藍	保選人姓		_					四、要求有部屬或有指揮、監督關係之團體暨各該團體負責人作競選之支持。 五、利用職權無故調動人員,對競選預作人事之安排。
四、(一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 <mark>選舉票顏色:</mark> →)直轄市長、縣(市)長選舉票			「蓋章」或	「按指印	」,無效	•							中央公職人員選舉,由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督率各級檢察官;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由該管法院檢察署檢察長督率所屬檢察官,分區查察,自動檢舉有關妨害選舉、罷 免之刑事案件,並接受機關、團體或人民是類案件之告發、告訴、自首,即時開始偵查,為必要之處理。 前項案件之偵查,檢察官得依刑事訴訟法及調度司法警察條例等規定,指揮司法警察人員為之。
(三 (四	1)區域議員選舉票為 <mark>白色。</mark> E)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 <mark>淺終</mark> B)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 <mark>淺轄</mark> E)原住民區長選舉票為 <mark>金黃色</mark> 。	蓝色。												犯本章之罪或刑法第六章妨害投票罪之案件,各審受理法院應於六個月內審結。 當選人犯第九十七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一百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預備犯或第一百零三條之罪,經法院判處 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而未受緩刑之宣告者,自判決之日起,當然停止其職務或職權。 依前項停止職務或職權之人員,經改判無罪時,於其任期屆滿前復職。
( >	1)原住民區長選拳票為 <b>並</b> 寅巴。 7)原住民區民代表選舉票為 <mark>淺</mark> 權 1)里長選舉票為 <mark>粉紅色</mark> 。													
五、(一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圈選二人以上。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五千元以下罰金。
( <u>=</u>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b>票</b> 。											第一百四十五條	犯前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賄賂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	9)圈後加以塗改。 i)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 n)路瑪顯顯斯城破死不完數。	王何文字或符	守號。										第一白四十六條	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變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為投票者,亦同。 前三項之去遂犯罚之。
	7)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1)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图	圖選為何人。	o.										第一百四十七條	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  於無訊名之故事,刺怒軍兼之中容者,處二百元以下罰金。

## 投(開)票所一覽表

第一百四十八條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三百元以下罰金。

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0001	建國國小一年三班	昆明路95號		1,3,6,11,12,18,20,25
0002	建德國小一年五班	延平路265號		21,26-29,32,33
0003	建德國小一年七班	延平路265號		4,7,13,14,16,24
0004	復興崗幼兒園企鵝班	大原路150號	大林里	2,5,15,17,19,22,30 8
0005	復興崗幼兒園熊貓班	大原路150號 延平路265號	大林里 大林里	9,10,23,31
0006	建德國小一年二班建國國小一年五班	昆明路95號	大豐里	1-11
0007	建國國小一年六班	昆明路95號	大豐里	12-18
0009	建國國小一年八班	昆明路95號	大豐里	19-25
0010	宋天宮(辦公室)	桃鶯路87巷52號		1-5,7,8,12,16,17
0011	宋天宮(餐廳)	<b>桃鶯路87巷52號</b>		18-22,24-26
0012	建國公園管理中心	建成街88號	建國里	6,9-11,13-15,23
0013	大林寺	桃鶯路124號	雲林里	1-9
0014	建國國小六年一班(B103)	昆明路95號	雲林里	10-15
0015	建國國小六年三班(B101)	昆明路95號	雲林里	16-21,26
0016	建國國小四年一班(D104)	昆明路95號	雲林里	22-25
0017	建國國小五年十班	昆明路95號	福安里	1-7,9-11,19
0018	建國國小三年十班	昆明路95號		16-18,23-27
0019	陽明公園管理中心	介壽路199號		8,12-15,20-22
0020	建國國中三年二十二班	介新街20號	福林里	1-9
0021	建國國中二年五班	介新街20號	福林里	10-20
0022	建國國中二年二十班	介新街20號		21-30
0023	<b>禁建成宅</b>	永美街71號 		1,12,20-22,32
0024	陽明公園管理中心	介壽路199號 //只羅街191號		2,4,5,13-15,23,33,35,36
0025	<b>盧嘉雄宅</b>	保羅街181號 青田街148號	豐林里 豐林里	3,8-10,16,17,27-31 6,7,11,18,19,24-26,34,37
0026	楊柳川宅		豆	1-14
0027	桃園國中和平樓七年2班	艺光街2號	中興里	1-11
0028	桃園國中信義樓八年2班	艺光街2號	中興里	12-24
0030	桃園國中四維樓九年20班	莒光街2號	中興里	25-35
0031	桃園國小三年六班	民權路67號	文化里	1-8
0032	桃園國小自然教室(一)	民權路67號	文昌里	1-10
0033	桃園國小課後照顧班	民權路67號(民族路後門)	文明里	1-13
0034	林翁謙宅	北新街16號	北門里	1-14
0035	東門國小二年二班	東國街14號	民生里	1-14
0036	成功國小東前棟一樓專科教室	三民路三段22號	永興里	1-15
0037	西門國小一年二班	莒光街15號		1-13
0038	西門國小一年三班	莒光街15號	光興里	14-25
0039	西門國小一年四班	莒光街15號		26-37
0040	西門國小一年六班	莒光街15號	西門里	1-12
0041	西門國小一年八班	莒光街15號	1 11 71	1-12
0042	桃園國小六年一班	民權路67號	武陵里	1-12
0043	桃園市老人會館 陽明高中知行樓一樓			1-10 1-8,20
0044	南門國小一年二班	復興路303號		10-18
0045	南門國小一年四班	復興路303號	南門里	19,21,22,24-27
0047	陽明高中一年十七班	德壽街8號		9,23,28-31
0048	桃園國小二年一班	民權路67號(民族路後門)	南華里	1-12
0049	中山國小一年五班	國際路一段1070號	中山里	1-7
0050	中山國小一年九班	國際路一段1070號		8-14
0051	中山國小一年十班	國際路一段1070號	中山里	15-25
0052	中山國小三年二班	國際路一段1070號		26-32
0053	幼華幼兒園	宏昌五街16號	_	1-5,7,8
0054	葉妃萍宅	中州街48號		10,14-19,21,22,24-26
0055	聖化佛堂	壽昌街108號		6,9,11-13,20,23,27
0056	桃園農田水利會一樓大廳	守法路62號	中正里	1-9
0057	文山國小二年一班	文中路120號	中正里	10-20
0058	文山國小二年三班	文中路120號		21-28
0059	明聖道院	永佳街126號		1-5,20
0060	華人体兒園	慈文路410號		13-17,19
0061	華人幼兒園	永安路764號		6-12,18
0062 0063	玄城宮廣場 樺興幼稚園	國強一街166號斜對面   徳華街221號		1-3,16-19,21
0064		一		4,5,7-15 6,20,22-27
0064	中原里等五里聯合集會所	中平路118號	中原里	1-10
0066	中原里等五里聯合集會所	中平路118號	中原里	11-20
0067	中山國小三年一班	國際路一段1070號	中泰里	1,2,4-6,12,13
	武陵高中一年八班	中山路889號		3,7-11,14,15
0068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0070	武陵高中一年五班	中山路889號		6,8,10-13
0071	武陵高中一年六班	中山路889號	中聖里	7,14-16
0072	文山國小一年二班	文中路120號	中路里	1-8,21
0073	文山國小二年五班	文中路120號		9-20
0074	呂水盛宅旁車庫	國際一路110號旁車庫		1-5,7,22-26,28
0075	中山社區活動中心	國際路一段575號	中德里	15-21,27
		國際路一段91號(國際路一段		,
0076	蕭士淳宅旁車庫	101巷內)	中德里	6,8-14
0077	中興國中二年一班	文中路122號	文中里	1-8
0078	中興國中二年三班	文中路122號	文中里	9-17
0079	振聲高中普一廉(A107)	復興路439號	玉山里	1,13,19-25
0080	振聲高中觀一實(A109)	復興路439號	玉山里	2-6,15,18
0081	南門國小六年舞蹈班	南山街側門		7-12,14,16,17,26
0082	振聲高中普一禮(A105)	復興路439號		1-4,6-9
0083	振聲高中普一成(A103)	復興路439號		5,10-20
0084	龍山國小太鼓教室旁	龍泉二街36號	龍山里	1-7
0085	龍山國小三年二班	龍泉二街36號	龍山里	16-27
0086	龍山國小綜合教室	龍泉二街36號		8-15
0087	桃園市戶政事務所地下室右側	國豐三街123號	龍安里	1,2,6,8-13
0088	桃園市戶政事務所地下室左側	國豐三街123號		14-16,18-20
0089	龍安國小一年五班	桃園縣蘆竹市文中路一段35號	龍安里	3-5,7,17
0090	上海新天地二期社區文康中心	江南二街51號		1-10
0090	<b>数</b> 樂家庭社區中庭	國強一街208號		20-22,24,25
	宏國大廈中廊藝文活動中心	江南十街24號		11-19,23
0092	本國大厦中郎藝又活動中心 龍山國小一年一班	注用十街24號 龍泉二街36號		1-6
0093				
0094	龍山國小一年五班	龍泉二街36號	龍祥里	13-18 7-12
0095	龍山國小一年三班	龍泉二街36號		
0096	龍山國小四年三班	龍泉二街36號		1-4
0097	龍山國小二年六班	龍泉二街36號		5-9
0098	龍山國小三年一班	龍泉二街36號		10-16
0099	龍岡社區活動中心幼兒園大熊班	國豐二街6號		1-8,29
0100	龍岡社區活動中心幼兒園史努比班	國豐二街6號		17-24
0101	龍安祠	國豐二街6號旁		14-16,25,27,28
0102	桃園市衛生所(一樓入口)	國強八街2號	龍鳳里	9-13,26
0103	中埔國小創意優遊館(2)	永安路1054號		1-4,12
0104	中埔國小課後托育班(2)	永安路1054號	中埔里	5-11
0105	同德國小110教室	同德六街175號	中寧里	1,4-10
0106	慈文國中9年5班教室	中正路835號	中寧里	2,3,11-16
0107	永順國小一年五班	永順街100號	中寧里	17
0108	莊敬國小一年一班	莊一街107號	北埔里	1-8
0109	莊敬國小一年三班	莊一街107號	北埔里	9-16
0110	成功國小一年一班	三民路三段22號	永安里	1-8,10
0111	成功國小一年四班	三民路三段22號	永安里	11,12,14,15,20-22
0112	長德長安永安里聯合集會所	中正五街315號	永安里	9,13,16-19,23-25
0113	慈文國小二年四班	新埔六街2號	同安里	1,3-5,19
0114	<b>慈文國小一年一班</b>	新埔六街2號		2,16,17,22,23
0115	慈文國小二年六班	新埔六街2號		6-8,18,21
0116	同安國小六年一班	同德十一街48號		9-15,20
0117	同德國小114教室	同德六街175號		1-6
0118	同德國小112教室	同德六街175號	同德里	13-15
0119	同德國小115教室	同德六街175號		7-12
0120	經國國中(B104教室)	經國路276號		1,8,9,25,26
0120	巴黎伯爵一樓大廳	莊敬路一段181巷2號		10,11,14-16,23,24,29,30
0121	經國國中(B102教室)	經國路276號		2-6,12,27
0122	莊敬社區活動中心	新埔七街169巷13號		7,13,17-22,28,31
0123	西埔里活動中心	富國路681巷22號		1-5,10-12
		・		
0125	西埔社區活動中心			6-9,13,14
0126	同德國小107教室   #教國小一年五年	同德六街175號	明徳里	1-6
0127	莊敬國小一年五班 	莊一街107號	明徳里	7-11
0128	大墓公	民生路571號	東埔里	1,2,4,9-12,24,26,28
0129	北門國小六年一班	正康三街139號		3,5,17-19,21,22,29
0130	北門國小六年三班	正康三街139號		6-8,13-16,20,23,25,27
0131	長德長安永安里聯合集會所	中正五街315號		1,2,4,5,9-15
0132	黄松茂宅	民光路141號		3,6-8,16-20
0133	長徳祠管委會	中正五街208號		1-9
0134	康阿民宅	中正三街386號		10-14,19,20
0135	紫京城育樂中心	中正五街290號		15-18,21,22
0136	文昌國中901教室	民生路729號		1-6,10,22,23
0137	北門國小一年一班	正康三街139號	信光里	14-20

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所屬鄰別
)138	北門國小一年三班	正康三街139號	1-7-	7-9,11-13
)139	北門國小五年四班	正康三街139號	信光里	21,24-28
140	永順國小一年四班	永順街100號	南埔里	1-9,11
141	永順國小一年一班	永順街100號		10,12-16
142	同安國小一年一班	同德十一街48號	莊敬里	1,4,6,7,20
143	同安國小六年四班	同德十一街48號	莊敬里	11-14,16,22
144	同安國小五年一班	同德十一街48號	莊敬里	2,3,9,10,21
145	同安國小學習中心	同德十一街48號	莊敬里	5,8,15,17-19,23
146	慈文國中8年1班	中正路835號	慈文里	1-5,20,22,23
)147	慈文國中8年3班	中正路835號	慈文里	15,21,25,27-30
)148	慈文國中7年20班	中正路835號	慈文里	6-14,16-19,24,26
149	慈文國小二年一班	同安街98號對面(學校後門)	新埔里	1-3,29
150	慈文國小一年五班	同安街98號對面(學校後門)	新埔里	30-34
)151	巴黎富邑一樓大廳	天祥五街5號	新埔里	5,6,25-28
)152	新埔活動中心	南通路65號	新埔里	7-19
)153	新埔國小一年二班	經國路208巷36號	新埔里	4,20-24
154	莊敬國小一年十班	莊一街107號	瑞慶里	1,11-14
155	莊敬國小一年六班	莊一街107號	瑞慶里	2-6
)156	莊敬國小一年八班	莊一街107號	瑞慶里	7-10
)157	同德國中901教室	南平路487號	寶安里	1-4
)158	同德國中童軍團部	南平路487號		10-14,24,25
159	王公廟	永安北路381巷32號		15-23
160	同德國中911教室	南平路487號	寶安里	5-9
)161	同德國小117教室	同德六街175號		1,15-16
162	同德國小118教室	同德六街175號	寶慶里	2-6,13
163	同德國小120教室	同德六街175號	寶慶里	7-12,14
)164	桃園市立幼兒園忠義分班(米老鼠班)	三元街289號	三元里	1-8
165	桃園市立幼兒園忠義分班(小熊維尼班)	三元街289號		9-17
)166	青溪國中學習發展中心(編號02)	中山東路124號	三民里	1-9
)167	青溪國中生物實驗室(編號01)	中山東路124號	三民里	10-16
)168	青溪國中八年一班(編號60)	中山東路124號	三民里	17-24
)169	大有國小一年一班	大有路220號	大有里	1-4
)170	大有國小一年四班	大有路220號	大有里	5-8
)171	大有國小自然教室 (一)	大有路220號	大有里	9-12
)172	大業國小六年三班	大業路一段135號	大興里	1,2,4,8,20,21
)173	大業國小六年一班	大業路一段135號	大興里	18,27
)174	大業國小六年十班	大業路一段135號	大興里	3,19,25,26,28
)175	會稽國中健體領域教室(專101)	大興路222號	大興里	5,6,11,22,29
)176	會稽國中禮儀教室(專103)	大興路222號	大興里	10,12,17,23,24
)177	會稽國中童軍教室(專107)	大興路222號	大興里	7,9,13-16
)178	青溪國小一年一班	自強路80號	成功里	1-12
)179	青溪國小一年三班	自強路80號	成功里	13-25
0180	汴洲里老人活動中心	莊敬路1段71號	汴洲里	1-5,7,18-20,22
)181	汴洲社區活動中心籃球場	峨眉二街26號	汴洲里	6,9-10,12-17,23
)182	會稽國小二年三班	春日路1080號		8,11,21
)183	大業國小一年六班	大業路1段135號		1-3,5-7
184	大業國小一年二班	大業路1段135號		21-24
)185	大業國小六年四班	大業路1段135號		4,8,15-20
186	大業國小一年四班	大業路1段135號		9-14
187	瑪利幼兒園	安東街80號		1-19
188	東門國小二年三班	東國街14號		1-9
189	東門國小二年五班	東國街14號		10-18
190	青溪里集會所	鎮撫街41號		1-5,16-22
191	青溪國小二年二班	自強路80號		6-10,23-27
192	青溪國小二年四班	自強路80號		11-15,28-33
193	會稽國小一年一班(316)	春日路1080號		1-7
194	會稽國小一年三班(314)	春日路1080號		8-16
195	會稽國小一年五班(312)	春日路1080號	春日里	17-23
196	朝陽里活動中心	朝陽街63號		1-15
197	會稽國中C102(社會領域)教室	大興路222號		1-6
198	快樂國小119教室	大有路789號		10,15,18-19,23-24
199	會稽國中B104-908教室	大興路222號		7,16-17,20-22
)200	快樂國小126教室	大有路789號		8-9,11-14,25
0201	萬壽里活動中心	萬壽路3段181之6號		1-8
)202	福祿貝爾幼兒學校大業分校101教室	坤成街57號		1-7
)203	大業幼稚園白兔班	民有十三街85號		16-18
)203	大業幼稚園天鵝班	民有十三街85號		20-24
)204	福祿貝爾幼兒學校大業分校114教室	坤成街57號		8-15,19
	TIBLAS 是 000(A/L7)(子/LY // 表 //TV   1 4 2 X 单	101712人1212 / 300	· • — —	10. 17.17

## 神聖一票,絕不放棄。